

达知
典藏

知书达礼
zhishudali 典藏

WORLD
THE LIBRARY OF CLASSIC LITERATURE

MASTERPIECES



《格言》总编辑李彤倾情推荐

LIBRARY LIBRARY LIBRARY

【法】莫泊桑○著

Bel-Ami
漂亮朋友

哈尔滨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漂亮朋友 / (法) 莫泊桑著；刘超译。—哈尔滨：哈尔滨出版社，2000.1 (2010.7 重印)
(世界经典名著文库)
ISBN 978-7-80639-269-0

I. 漂… II. ①莫…②刘… III. 长篇小说－法国－近代
IV. I565.4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1999) 第 74724 号

书 名：漂亮朋友

作 者：[法]莫泊桑 著

译 者：刘 超

主 编：崔钟雷

副 主 编：王丽萍 那兰兰

责任编辑：李英文 孙 迪

责任审校：陈大霞

装帧设计：稻草人工作室

出版发行：哈尔滨出版社 (Harbin Publishing House)

社 址：哈尔滨市香坊区泰山路 82-9 号 邮编：150090

经 销：全国新华书店

印 刷：北京市业和印务有限公司

网 址：www.hrbcb.com www.mifengniao.com

E-mail：hrxcb@yeah.net

编辑版权热线：(0451) 87900272 87900273

邮购热线：(0451) 87900345 87900299 87900220 (传真) 或登录蜜蜂鸟网站购买

销售热线：(0451) 87900201 87900202 87900203

开 本：787 × 1092 1/16 印张：20 字数：300 千字

版 次：2000 年 1 月第 1 版

印 次：2010 年 7 月第 2 次印刷

书 号：ISBN 978-7-80639-269-0

定 价：14.50 元

凡购本社图书发现印装错误，请与本社印制部联系调换。 服务热线：(0451) 87900278
本社法律顾问：黑龙江佳鹏律师事务所

Bel-Ami

漂亮朋友

世·界·经·典·名·著·文·库
【法】莫泊桑 / 著 刘超 /译
哈尔滨出版社

长久以来，外国名著以其多样的题材，精巧的构思，细致生动的笔触，灵动鲜活的角色受到广大读者朋友的喜爱，影响了一代又一代的青少年。在我的青年时代，苏联作家奥斯特洛夫斯基的作品《钢铁是怎样炼成的》一书，成为我枕边案头的亲密伙伴，书中主人公“保尔·柯察金”充满传奇色彩的人生经历，令我十分神往，在我之后的生活和工作中为我提供了源源不断的动力。相信他那段名言——“人最宝贵的是生命。生命对每个人来说只有一次。人的一生应当这样度过：当回忆往事的时候，他不会因虚度年华而悔恨，也不会因碌碌无为而羞愧。”伴随着无数青年走过了他们神采飞扬的花样年华。

外国名著熔思想性、艺术性、文学性于一炉，记录人类社会的发展变迁，呈现有情世界的动人色彩。它们题材多样而风格迥异，有的笔触细腻，唯美精致，给人以心灵上的愉悦与慰藉；有的激越奔放，充满张力，唤醒人们心底沉睡的力量；有的侧重对历史文化的寻根溯源，展现历史的厚重积淀；有的力求对人类内心情感世界的深度剖析，探寻人类心灵的奥秘。一本本魅力四射的名家名作，折射出那个时代人们丰富的精神世界以及物质生活风貌。

这套从诸多外国名著中精心选编的“世界经典名著文库”，囊括了在国际上流传广泛、影响深远的经典作品。丛书装帧精美、译文精妙，充分显示出蜚声国际文坛的大师们深厚的写作功底和独到的写作风格。旨在为读者朋友们打造一个深具异国

文化氛围的阅读空间，领略外国名著的艺术魅力，获得高雅的审美享受和人文熏陶，提升文学素养和人生品位。由于所选作品的译者全部是对外国文学素有研究的学者，他们高品位的人文修养，准确而传神的译笔，为本套丛书增色不少。

鉴于外国名著带给我如此愉悦的阅读感受和深远的人生影响，我致力于将本套精品之作推荐给广大的读者朋友们，希望能够带给你们更加富有层次的阅读体验。培根曾说：“书籍是在时代的波涛中航行的思想之船，它小心翼翼地把珍贵的货物运送给一代又一代。”希望广大青少年朋友能够登上这艘满载着知识与快乐的希望之舟，遍览国外精品，传承文明薪火，共享经典珍藏。

《格言》总编辑：

李彤



前言

《漂亮朋友》的作者莫泊桑(1850~1893)出生在法国一个没落的贵族家庭。普贤法战争爆发时应征入伍,目睹了战争的惨烈与祖国的危难,这一经历对其后来的写作生涯产生了巨大影响。莫泊桑是世界数一数二的短篇小说大师,与契科夫齐名,是名副其实的短篇之王。同时,他在长篇小说方面也颇有建树,《漂亮朋友》便是其杰出的长篇小说代表作。

该小说以一名乡野出身的漂亮男子杜洛瓦为中心人物。他凭借自己的英俊外表混迹于上层社会,与多位贵妇人发生感情纠葛。随着他对上层社会了解的加深,其对财富与地位的欲望愈加强烈,而做人标准却被无限度的降低——厚颜无耻的瓜分妻子得到的遗产,和老板的夫人发生不正当关系,强迫老板将女儿嫁给自己——一切的一切只是为了金钱与地位。

《漂亮朋友》一经出版便引起轰动,在短短几个月的时间里共再版了三十多次。它成功的塑造杜洛瓦这一冒险家的形象,反映了当时资本主义上层社会的空虚和龌龊,抨击了政界与新闻界的狼狈为奸,揭露了政府殖民政策的真实目的是牟取暴利。它将人性与金钱、人性与政治、人性与爱情的多层次问题渗透到一部小说里,使小说的可读性大大增强,与此同时,该小说的价值已远远超出了单纯的文学范畴。

目录

第一部

008 第一章

024 第二章

038 第三章

057 第四章

072 第五章

110 第六章

140 第七章

159 第八章

第二部

180 第一章

204 第二章

217 第三章

目录

237 第四章

249 第五章

268 第六章

276 第七章

293 第八章

304 第九章

315 第十章

第一部



第一章

乔治·杜洛瓦递给女出纳一枚一百苏的硬币，再接过她找回的零钱，就大步地朝餐馆的门口走过去。

杜洛瓦长得英俊潇洒，两年士官的生活经历，又给他增添了一种军人气质。他挺起胸，抚了抚嘴边的胡须，用他所擅长的撒网一样的目光，扫视了仍在用餐的客人一眼。受其目光的感染，女客们都抬头回视，其中包括三个年轻女工，两位陪同丈夫的女眷，还有一位四十多岁的音乐女教师——她看来总是懒于妆扮，衣履不整，且邋里邋遢——她们几个都常来这家大众化的快餐店。

走到餐馆门外，杜洛瓦停下了脚步，心中暗暗思索着自己下一步该怎么办。今天是6月28日，他身上只剩下三法郎四十生丁了，可还有好几天呢？问题明摆着：剩下的日子，午餐和晚餐只能任选一样了。他计算到午餐比晚餐便宜八个苏，只吃午餐，就可以节省出一法郎二十生丁，这样，他可以买个香肠面包充当晚饭，还可以同时在大街上喝杯啤酒。要知道喝啤酒是他每天晚上的一大开销，也是他最难以舍弃的嗜好。想到这，他沿着洛雷特圣母院街的下坡走了下去。

他挺起胸膛，走在街上，一如当年纵横驰骋的骑兵年代，在车水马龙的街上，杜洛瓦不时碰到行人的肩头，不时一把推开旁边挡道的家伙。他把头上那顶已经很旧的高筒礼帽往脑袋一边压了压，脚后跟踏在石板地上发出“嗵嗵”的声响。那神气简直像是在同什么人斗气，恰似一个仪表堂堂的大兵，在他忽然告别军旅生涯而回到市井之中后，对周围的一切——行人、房屋乃至整个城市——都感到格格不入。



他的帅气，不因穿着六十法郎的衣服而有所削减，虽然一般，却也引人注目。杜洛瓦自信身材、体格很优美，中分的带红棕色的黄色头发是天然卷曲的，胡须微微上翘；碧蓝的眼睛目光四射，瞳子却很小，整副模样有如通俗小说中的坏人一样。

巴黎的夏夜，天气异常闷热，整个城市像是一个热气蒸腾的蒸汽浴池。用花岗岩砌成的阴沟口不时散发出一阵阵腐臭。设在地下室的伙房，从刚高出地面的临街窗口中不断飘出令人窒息的泔水味和残羹剩菜的馊味。

临街的门洞里，那些早已脱去外套的守门人嘴上叼着烟斗，正倚坐在带有草垫的椅子上纳凉。街上的过往行人把帽子摘下拿在手里，各个疲倦不堪，精神萎靡。

来到圣母院街尽头的林荫大道上，杜洛瓦停下来考虑自己到底要取道何方。他很想取道香榭丽舍大街，到布洛涅林苑的树下去凉快儿凉快儿，可是心中又激荡着另一种欲望：希望能在无意中交上一个可心的女友。

三个月来，杜洛瓦一直满心期待着这种不知何时到来的艳遇的出现，虽然有不少女人被他的漂亮面庞和迷人仪表所吸引，但她们却不是他称心的。

心中的欲火因身无分文的状况而分外强烈，每当在街头受到姑娘的邀请，他心情激动，难以自制，但鉴于钱袋的状况，总是不敢贸然前往。他更希望得到别具情味的高雅的亲吻。

不过他喜爱光顾妓女出没的场所，如她们常去的舞场、咖啡馆及她们躕躅待客的街头。他喜欢在她们身边消磨时光，同她们交谈几句，亲昵地对她们以“你”相称；喜欢闻一闻她们身上那荡人心魄的异香；喜欢终日在她们身边消磨。因为她们毕竟是女人，而且是能够让人销魂的女人。他不像那些出身高贵的子弟，对她们有一种天生的蔑视。

他转了个弯，跟着因热浪的侵袭而精神委靡的人群，向玛德莱纳教堂走了过去。各大咖啡馆全部爆满，不但如此，在炫目的灯光下，各咖啡馆门前的人行道上也摆起了一排排桌椅，坐满不耐暑热的客人。在一张张方形或圆形小桌上，客人面前的玻璃杯内盛着的饮料呈现出各种各样的诱人颜色，有红的、黄的、绿的以及深褐色的。长颈大肚瓶内，清澈的饮料中漂浮着硕大的圆

柱体透明冰块。

杜洛瓦不觉放慢了脚步，因为这时喉间已升起一种干渴之感。

夏日之夜出现的这种干渴弄得他五内沸然，心里渴望着喝清凉饮料的惬意，但由此的代价是明晚的香肠面包将不复存在。杜洛瓦在心里痛骂这种捉襟见肘的状况。

因此他强忍着在心中嘀咕道：“他妈的，真受不了这口渴！不过我无论如何也得等到十点钟再到那家叫做‘美洲人’的咖啡馆去喝上一杯。”他情不自禁又向那些坐在路边小桌旁随意畅饮的客人看了看，一边迈着悠闲的步伐，装作若无其事的样子，从一家家咖啡馆门前走过，一边以目光就客人们的神色和衣着对他们身上会带有多少钱作了一番估量。这样一想，面对那些正悠然自得地坐在那里的客人，一股无名怒火不禁涌上他的心头：他们的衣兜里一定装着不少金币和银币，平均算来每人至少有两个路易。而一家咖啡馆至少有上百号客人，加起来就是四千法郎！“真是些浑蛋！”他低声骂了一句，依旧带着一副倜傥不羁的神情，悠闲地继续向前走着，心想要是此时他在哪条街的昏暗角落遇上其中一个家伙，他定会毫不手软地拧断那令人厌恶的脖子，如同他在部队举行大规模演习时对待农民的鸡鸭那样。

这样，他又想起了在非洲的两年军旅生涯，想起了他驻守南部哨卡时如何勒索阿拉伯人的情景。有一次，他与几个同伴偷偷逃出哨卡，去乌莱德·阿拉纳部落溜了一圈，在那里抢了二十只鸡、两只羊及一些金银财宝，并把三个人杀掉。同伴们对这次肆无忌惮的放荡行为引以为豪地笑了半年之久。此时，一想起当年的情景，他的嘴角又浮起了一丝凶狠而又快乐的微笑。

他们从未被人逮着过，况且也从未有人认真追查：阿拉伯人横遭士兵的掠夺，这早已成为司空见惯的事，大家都习以为常了。

可是在巴黎情况就完全不一样了。腰间挎着刺刀，手上握着短枪，毫无顾忌地抢劫他人的钱财而不受到法律的制裁，逍遥自在，这是不可能的了。他感到自己天生有一种像下级军官在被征服的国度里为所欲为的狂放稟性，因此对大漠的两年军旅生涯未免产生点留恋之情。他对未能在那边留下来，心里实在感到遗憾。然而他之所以回来，还不是为了给自己找个更加理



想的前程？

现在呢……他此刻的生活可真是一言难尽！

他用舌头舔了舔嘴唇，微微地发出喳喳声，仿佛想弄明白自己是否真的是那样干渴。

街上行人各个无精打采，步履缓慢。他在心里又狠狠地骂了一句：“这些畜生，虽然他们蠢得要命，兜里却装着不少钱。这真是混账！”接着便哼起欢快的小调，又在人群中横冲直撞起来。几位被挤撞的男士回过头来，低声地埋怨几句，女人们则大声指责他：“这家伙是怎么啦？竟然如此张狂！”

走过滑稽歌舞剧场，在美洲人咖啡馆前，他不由得停下了脚步，不知道是否现在就应把自己已经决定开销的那杯啤酒喝掉，因为他实在尝够了这种干渴的滋味。他没有马上走进去，而是抬头向耸立在街头的明亮大钟瞧了瞧：此时才九点一刻。他知道，现在只要有满满一杯啤酒放在他面前，他会毫不迟疑地一饮而尽。问题是下面还有很长的时间需要打发，要是再渴怎么办？

因而他决定还是先走开为好，心中想道：“我先走到玛德莱纳教堂再慢慢走回来，时间就差不多了。”

刚走到歌剧院广场的拐角处，迎面看见一个胖胖的年轻人。

他总是觉得此人似乎在哪儿见过。

他于是跟着那人走，一边努力回想，一边嘴里不停地嘀咕道：“见鬼！此人我肯定认识，怎么就想不起来是在哪儿见过的呢？他到底是谁呢？”

他搜肠刮肚，仍毫无头绪。突然，他心中一亮：这不就是当年在骑兵团服役的弗雷斯蒂埃吗？没有想到他现在居然变成了这副模样，大腹便便的。杜洛瓦于是跨上一步，拍了拍他的肩头，向他喊了一声：

“喂，弗雷斯蒂埃！”

对方转过身，愕然地看着他，半晌说道：

“先生叫我，不知有何贵干？”

杜洛瓦笑了起来：

“怎么啦，你不认识我了？真是贵人多忘事啊！”

“对不起，我实在想不起你是谁了。”

“我是骑兵六营的乔治·杜洛瓦。”

弗雷斯蒂埃恍然大悟地向他伸出两手：

“哎呀，原来是你！近来日子过得怎样？”

“还不错，你呢？”

“啊，我可不太好。你知道，我的肺部现在一塌糊涂，一年之中总有半年咳嗽不止，这真让我难以忍受。回巴黎那年，我在布吉瓦尔得了气管炎，这四年米来怎么都治不好。”

“是吗？不过你看上去倒还很有精神。”

弗雷斯蒂埃于是挽起他这位旧友的手臂，向他谈谈自己的病情，包括他如何千方百计地去找医生，每个医生都提出了许多看法和建议。可是由于他目前的处境，这些建议他又无法采纳，比如有个医生劝他去南方过冬，在温暖的环境中生活，但他走得了吗？要知道他现在已经娶了妻子，并且还是个记者，混得很像个样了。

“我现在负责《法兰西生活报》的政治栏目，并为《救国报》编写有关参议院的新闻；此外，不时还要给《行星报》的文学专栏撰稿。你看，我已经混出个样子了。”

杜洛瓦带着惊异的目光看着他。他显然比以前成熟多了——从他的穿着和语调可以看出，他已成为一个老成持重、充满自信的男子汉，而且从大腹便便的样子可以看出平素的饮食很是不错。想当初，他是那样干瘦，完全像根竹竿，但为人机灵好动，常常丢三落四，成天唧唧喳喳，总是一副很开心的样子。在巴黎混了短短三年，他竟变了个人，不但身体发胖，言谈举止稳重，而且鬓角竟然出现了几缕白发，要知道他今年还不到二十七岁呢！

弗雷斯蒂埃随便地问了一句：

“你此刻要去哪里？”

杜洛瓦答道：

“哪儿也不去，只是在回去睡觉之前随便走走。”

“既然你也没事，你不妨陪我去《法兰西生活报》，我有几份校样要看一



下，然后我们便去随便喝点，你看怎样？”

“好！我跟你走。”

于是他们手挽着手，带着今日在同窗学友和在同一团队服役的兵士之间仍可见到的那种一触即发的热乎劲儿，迈开了大步。

“你现在在巴黎做什么？”弗雷斯蒂埃好奇地问了一句。

杜洛瓦耸了耸肩一副无可奈何的样子：

“不怕你笑话，我现在已到了山穷水尽的地步。服役期一满，我便想到巴黎来……碰碰运气，说得确切一点，来见识见识巴黎的生活。这样，六个月前，我在北方铁路局找了个差事，年薪只有一千五百法郎，除此之外，我什么额外的收入都没有。”

弗雷斯蒂埃不由得叹了一口气：

“天哪，这点钱能够干什么？”

“说的是呀，可是我能有什么办法？我在这里举目无亲，也找不到什么门路。我连做梦都在想着能找点事做做，可是又没有人推荐我。”

弗雷斯蒂埃从头到脚把他打量了一番，那样子简直像是一个注重实际的城里人在审视一个外乡来客。接着，他以十分肯定的语气傲然说道：

“老弟，在巴黎，你应该知道什么都得靠自己闯才能得到。一个人只要脑子灵活一点儿，便完全可以捞个部长当当，区区的科长，就更是不在话下。因此重要的是自己找上门去，求人推荐不如自己推荐自己。像你这样一表人才的人，在北方铁路局供职太差了，你怎么就不去找一个更好一点的呢？”

杜洛瓦无奈地答道：

“我哪儿都去了，但处处碰壁。不过最近总算找了个更好些的差事，佩尔兰驯马场正缺少一名骑术教官，有人推荐我去，在那儿，我每年至少可以拿到三千法郎。”

弗雷斯蒂埃停下脚步，慎重地盯着杜洛瓦说：

“这种事你可千万不能去做，即使能挣一万法郎你也别去，否则你的前程将会彻底葬送。你现在待在办公室里，至少不必抛头露面，谁也不认识你。一旦你有能耐，随时可以离开，另谋高就。可一旦当上骑术教官，你也就完

了——这同你到一家餐馆去当个领班一样，这种地方巴黎什么样的人都会光顾，你要是给上流社会那些阔佬或其子弟上骑术课，时间一长，他们只会拿你当个下等人看待。”

说到这里，他停了下来，思考片刻后又向他问道：

“你通过中学毕业会考了吗？”

“没有，我虽然努力考了两次却没有通过。”

“这没太大关系，不管怎样，该学的课程你都学完了。要是有人同你谈起西塞罗或蒂贝尔，你能接人家的话茬说上几句吗？”

“可以，接着说几句是没有问题的。”

“很好。对于这两个人，除了二十来个成天钻进书堆里，两耳不闻窗外事的书虫先生外，谁也说不出更多的东西。所以，关键是让别人认为你知识渊博，千万不要表现出无知的样子。要是碰上什么难题或自己所不了解的，要善于用点心计，设法绕开。而对于别人，只要你从某种书中旁征博引，就能把他吓倒。别以为人家有多强，其实人人都是外强中干，没有多少墨水在肚里。”

他慢条斯理，侃侃而谈，俨然是一个城府很深，能看透一切世事的智者模样。接着，他微微一笑，抬头朝身边的过往行人看了看。不想这时他忽然咳了起来，只好停下脚步，待这猛烈的阵咳过去。随后，他又说道，语气中带着沮丧：

“我这鬼病总也好不了，真让我伤心。现在是盛夏，冬天的时候，我计划到芒通去好好疗养一阵。身体第一嘛，其他的事只好暂且搁下了。”

他们此时已走到普瓦索尼埃尔大街的一扇大玻璃门前，玻璃门背面贴着一份打开的报纸。有三个人直直地站着，不知在看些什么东西。

玻璃门上方是一排由煤气灯光焰组成的几个大字——《法兰西生活报》，十分惹人注目。行人一走进由这几个耀眼的大字所照亮的地方，立刻像是待在白天一样，整个身体都一目了然，每个人互相都看得很清楚、明晰，随后便又重新融入黑暗的怀抱。

弗雷斯蒂埃推开门，向杜洛瓦说了声“请进”。杜洛瓦进去后，随即看到



一个从街上可看得一清二楚，建造考究却肮脏不堪的楼梯，接着便到了一间大厅里，两个见习生向两人道了声“晚安”。最后，他们在一间类似会客室的房间里停了下来。房内陈设相当陈旧，桌上满是街上飘来的灰尘，绿色的仿天鹅绒帷幔已经褪色发黄，并且可以清楚地看到一块块的污迹，许多地方已烂成一个个窟窿，像被老鼠咬过的破桌布似的。

“请在此坐一会儿，我马上就来。”弗雷斯蒂埃说。

此房间有三扇门与外边相通。说着，他从其中一扇门走了出去。

房间里弥漫着一种难以描述的怪味——编辑部所特有的气味。杜洛瓦一动不动地坐在那里，心里充满了好奇，又夹杂着一丝胆怯。不时有人从他身边小跑过，他们从一扇门进来，在他还未看清他们的面孔之前便已从另一扇门边消失了。

在这些来来往往的人中，有的是乳臭未干的年轻后生，一副忙碌不堪的样子，从杜洛瓦身边很快地走过，手里拿的纸片微微飘动；有的是排字工人，上身工作装的长外套墨迹斑斑，但里边雪白的衬衫衣领却清晰可见，下身则穿着呢料裤子，这是模仿上流社会的装扮，他们小心翼翼地捧着一摞摞印好的纸张及一些墨迹未干的校样。除这两种人外，还有一位身材矮小、穿着入时的男士进入房内，由于追求时髦，上身的紧外套看上去就快要绷裂了，下身的两条裤管也是瘦得紧紧地绷在身上，脚上的皮鞋更是尖得可以赛过女士们用的绣花针了。这显然是某个负责采访社交场合的记者，赶回来提供当晚的有关新闻了。

除此之外，还有一些人进入这间房内。他们神态严肃，气度不凡，头上戴着一顶高筒宽边礼帽，看上去和其他人甚为不同。

这时，弗雷斯蒂埃走了进来，手上挽着一位身材修长的先生。此人四十四岁光景，身穿黑礼服，胸前系着白色的领带，头发呈红棕色，嘴角的两撇卷曲的胡髭高高翘起，貌似傲视一切的黑公鸡。

只听弗雷斯蒂埃向他说道：

“那就再见了，先生。”

那人握了握他的手，说道：